

1012 建筑装饰用石开采行业系数手册

（初稿）

2019年4月

1.适用范围

本手册仅用于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范围中，《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 1012 建筑装饰用石开采行业使用产污系数法核算工业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的普查对象。

利用本手册进行产排污核算得出的污染物产生量与排放量仅代表了特定行业的工艺、产品、原料在正常工况下污染物产生与排放量的一般规律。

本行业不核算废水及水污染物、废气及大气污染物的产生量及排放量。仅核算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及排放量。

2.注意事项

2.1 系数表中未涉及的产污系数及污染治理效率

“石英岩”、“板岩”、“蜡石”、“玄武岩”装饰用石开采的产污系数参考“天然花岗石荒料”的产污系数，其他建筑装饰用石开采的产污系数参考“天然大理石荒料”的产污系数。

3.产污系数及污染治理效率表

无。